

关于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众环专字（2023）0203649

目 录

	起始页码
专项审核报告	
汇总表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情况汇总表	1



关于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的专项审核报告

众环专字(2023)0203649号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丰科技公司”)2022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上市公司202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进行了专项审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规定,编制和披露汇总表、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审核证据是浩丰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后附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浩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为了更好地理解浩丰科技公司202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审核报告仅供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力
21027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冯海英
110101
301211

中国·武汉

2023年4月26日

附表

上市公司202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2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2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2年度往来资金利息（如有）	2022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额	2022年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其他关联方及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总计	—	—	—						—	—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2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2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2年度往来资金利息（如有）	2022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额	2022年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总计	—	—	—						—	—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5 - 1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管云鸿、杨荣卒

出资额 肆仟万圆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提供代理记账、咨询和其他业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1月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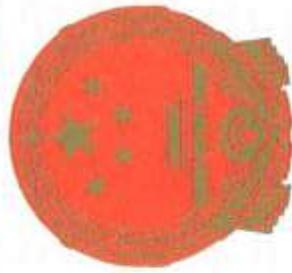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057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20100005

批准执业文号: 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日 / 月 / 年

2002 年 3 月 13 日



证书编号: 210302460014

姓名: 张力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r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2002 年 3 月 13 日



年度检验登
Annual Renewal Regi



姓名 张力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9年04月22日

工作单位 鞍山集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21030469042208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21030246001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0年05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月12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月12日
/y /m /d



转给王宇(特殊普通合伙) 2013.9.26

-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时，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转入：新华 2013.9.26
转所专用章

-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转出：瑞华
转入：中瑞长华
2018.12.10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高海霞
性别 Sex 女
出生 Date of birth 1985-04-2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1088219850429302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资格：注册类
附注编号：110101301211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110101301211
注册日期：2017年06月19日
Date of Issuance: 2017/06/19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Beijing Institute of CPAs



本证书为持证人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资格证明。

本证书加盖省级以上注册会计师协会钢印后为有效证件。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